

市长热线 12345  
中国地市报优秀栏目二等奖

聆听您的呼声与建议

# 我市继续加大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力度

## 今年计划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 22577 套

信阳消息(记者 张勇)日前,记者从市房管中心获悉:在继去年建成 18833 套保障性住房的基础上,今年我市计划开工建设 22577 套(不含固始)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住房。目前,建设任务已分解至各县区。今年的保障性住房建设继续实行土地限批政策,要求各县区落实到具体地块,完善相关手续,组织好项目申报,及时开工建设。同时,要求各县区从土地供应、前期手

续办理、建设资金落实、工程形象进度等方面制定阶段目标,工期进度计划和时间节点要细化到月,责任到人。并积极发挥督导组的作用,强化督导,实行全过程监督,及时通报,继续实行问责、约谈等有力措施,确保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顺利推进。据了解,今年我市将出台《信阳市保障性住房分配管理办法》,建立住房分配的长效机制,严格执行准入标准、审核公示程序,

加强房源分配使用和退出监管,坚持阳光操作,做到公平分配。为减轻政府在提供建设用地、配套资金等方面的压力,今年我市将学习推广其他地市在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的创新做法,鼓励支持低收入家庭集中的国有大中型企业,经过批准采取政府与企业联合出资的方式建设廉租住房,并通过租售并举,逐步退出政府产权。



人勤春早。日前,罗山县青山镇孙楼村果状元、党员致富带头人黄奇志、李发国正在油桃示范基地修剪果树枝。二人投资 8 万元建起 50 亩的油桃基地,带动周边果农种油桃致富。 方建兵 摄



元宵节期间,新县公安局在春节安全保障工作的基础上,组织民警深入街道、社区、单位开展巡逻守护,同时严密管控烟花爆竹销售点、禁放点和燃放点,依法查处违法经营、运输、销售、燃放等行为,为元宵佳节节点上了平安灯。图为元宵节当晚,新县公安局消防工作人员在节庆活动场所排查消防安全隐患。 陈慧 摄

# 幼儿路边被卷车底 肇事车主被判赔偿

## 这个孩子保住小命儿并获赔 9 万多元

信阳消息(张建霞)去年 11 月份,一个秋高气爽的中午,因董某、冯某二人在市内某商贸中心做生意,加之是周末,幼儿园放假,他们便将 4 岁的儿子董某某放在自家店铺门前自己跑回店铺经营生意。谁知玩性正高的董某某只顾蹲在路边玩耍,全然没顾及一场危险正向他袭来,这时由何某驾驶的一辆小轿车从背后将其卷入车底,由于董某某受伤严重,当即被送医院抢救治疗,经过 5 天抢救董某某才脱离危险,住院 40 余天,花费医疗费 2 万余元。经诊断为头外伤,全身多处皮肤擦伤等,经交警部

门作出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车主何某负该事故的全部责任,董某某无责任。4 个月后,董某某伤情经鉴定为十级伤残。后因赔偿事宜遭到推诿,今年 4 月份,幼儿董某某由其父母作为监护人起诉车主何某及其车辆投保的某保险公司,要求二被告共同赔偿原告董某某医疗费、护理费等各项损失 12 余万元。法院经过审理认为,车主何某驾驶机动车将年幼的董某某撞伤致残,有司法鉴定书鉴定结论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为凭,车主何某及其投保的某保险公司均承认原告董某

某在本案中主张的事实。对原告主张的事实,予以确认,对被告何某辩称先期支付的现金应从理赔款中扣除,后期治疗费可待后期治疗实际发生后另行起诉。原告主张的交通费、护理费、伤残赔偿金、精神抚慰金等合理费用,二被告应予赔偿。故判决某保险公司在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责任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董某某医疗费、护理费等共计 7.7 万余元,车主何某赔偿原告营养费、住院伙食补助费、鉴定费共计 1.7 万余元,其保险公司可与其与车主何某签订的机动车车辆保险合同约定赔偿。

市长热线 12345



### 拖欠工资求助 ——补发了

淮滨县防胡镇崇福社区工地建筑工人吴先生反映,该工地拖欠 12 名工人工资,请求有关部门帮助督促其尽快发放工资。收信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安排淮滨县政府(电话:7761063)办理。经查,崇福社区工地共拖欠 12 名工人工资,共约 65000 元。针对此情况,淮滨县防胡镇政府立即督促崇福社区发放工人工资,现崇福社区有关负责人已于一周内将拖欠吴先生等 12 人工工资全部补发。经回访,反映人对此结果表示非常感谢。

### 小区拖延交房 ——调解了

市民高先生反映,其 2009 年在羊山新区楚王城附近的裕富景小区购买了一套住宅,开发商承诺 2012 年 5 月交房,然而至今仍未交房,请相关部门督促解决。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安排羊山新区(电话:6651005)办理。经查,高先生所购房屋位于裕富景小区 9 号楼,已付全款但尚未交房。针对此情况,南京路办事处召集裕富景开发商及高先生进行调解,裕富景开发商承诺于 2013 年 5 月交房,双方已就此事达成一致意见。经回访,反映人对此结果表示满意。

### 贷款信息关联错误 ——纠正了

平桥区居民王女士反映,在本人不知道的情况下,其名下由漯河农联社和固始农商行贷出贷款,产生不良贷款信用记录。请求相关部门查证此情况,帮助其消除不良贷款记录。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安排信阳农村信用社(电话:3801021)办理。经查,王女士在漯河农联社借款 5 万元,为个人亲自贷出并使用,其不良记录系本人不按期还本付息造成;王女士在固始农商行借款 6000 元为信息关联错误,目前固始农商行已按相关程序消除其不良记录,同时信阳农村信用联社已责成固始农商行对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经回访,反映人对此结果表示非常感谢。

### 违章建筑影响采光 ——停建了

南湾管理区肖家河村住户刘女士反映,南湾管理区的金色依居工地违章建房,影响刘女士房屋采光,希望有关部门调查解决。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安排南湾湖风景管委会(电话:6373637)办理。经查,“金色依居”地产项目是信阳老城房地产开发公司于 2005 年通过土地招拍挂方式,在南湾湖风景区肖家河二组获得 30 亩土地使用权,2011 年年底,该公司在没有获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的前提下擅自提前施工。由于该地产项目影响多户村民采光,风景区建委、行政执法局、信访局与老城地产公司和村民协商,采取以下措施:一、老城地产公司补齐相关手续。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及《建设工程许可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分别对该地产项目进行行政处罚。三、“金色依居”地产项目负责人承诺在村民采光赔偿问题未解决之前,老城地产公司不再进行工程建设。经回访,反映人对此结果表示满意。(值班记者 曾宪科)